

中共上蔡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中共上蔡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对2026年黄埠镇、邵店镇产业发展项目的 批 复

黄埠镇、邵店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研究意见，现就 2026 年产业发展项目批复如下：

一、严格程序组织实施。同意 2026 年黄埠镇、邵店镇产业发展项目出库实施，各涉及乡镇要严格按照批复的实施方案，组建项目专班，明确专人负责，及时组织项目实施，并按要求上报实施进度和报账进度，确保项目按时推进。

二、严格执行实施方案。各涉及乡镇要严格对照实施方案规定的建设内容、规模等要求组织项目实施，不得随意调整实施方案的任何内容，若特殊原因确需调整的，按程序报审。

三、严格加强项目管理。各涉及乡镇要全面加强对项目实施的全过程监管，尽快完善项目前期设计、评审等手续，在确保施工安全和质量的前提下，抓紧组织施工力量，抢工期、抓进度，确保项目及早竣工投入使用。同时要按照相关要求，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公示，广泛接受群众的监督。



四、严格落实绩效管理。各涉及乡镇要加强项目全流程绩效管理工作，完善项目绩效申报、运行监控、绩效自评内容，切实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、落实资金监管责任，达到项目预期效益。请严格按照批复执行。

附: 2026 年上蔡县黄埠镇、邵店镇产业发展项目明细表

中共上蔡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6年6月6日



2026年上蔡县黄埠镇、邵店镇产业发展项目明细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类型	建设性质	实施地点	建设内容	投资概算（万元）	预期绩效目标	利益联结机制	实施期限	责任单位	备注
1	2026黄埠镇狮子口村速冻冷库项目	产业发展	新建	狮子口村	计划建设冷库1栋，建筑面积约500平方米，及其配套设施	219	项目建成后形成固定资产为狮子口村委所有，通过提供农产品仓储服务及错峰销售，年收益以及为8.7万元，项目运营20年	项目建成后，实现收益分配机制如下：一是用于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分红，约占总收益的60%；二是用于集体经济滚动发展，约占总收益的20%；三是用于公益性岗位开发以及公益性设施建设，约占总收益的20%	2026.01-2026.12	黄埠镇	
2	2026年上蔡县邵店镇刘岳村二期厂房建设项目	产业发展	新建	邵店镇刘岳村	2026年计划在刘岳村建设5000平方米标准化大型钢结构厂房一座，墙面地基使用砖混结构，室内地坪硬化，侧墙和屋顶采用彩钢瓦，框架采用钢结构；项目建成后，产权归刘岳村集体所有	480	2026年项目建成后形成的固定资产（二期厂房）归刘岳村集体所有，通过租赁给商户经营，将按照项目总投资额（480 万元）实现每年不低于 4% 的年收益，预计每年可为村集体新增收益资金不低于 24 万元，进一步充实村集体经济实力，为后续产业发展和民生改善提供资金支撑。	2026年 项目建成后所形成的固定资产（厂房）属于刘岳村集体所有，通过租赁给商户经营，可按照投资额每年不低于4%的年收益，增加村集体收益资金，并提供就业岗位，带动群众增收；脱贫户有劳动力的参加务工，对无劳力脱贫户的根据效益享受分红	2026.03-2026.12	邵店镇	
合计						699					